



2021 年度

#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222

单位名称：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市纪委监委机关：

（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机关、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

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市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市委组织部负责市委巡察办的处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市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市委巡察办科级及以

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以及市管企业、院校、医院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纪委监委派驻机构:

(十一)监督促进驻在部门领导班子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促进驻在部门党政一把手当好第一责任人。监督检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遵守党章党规党纪、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及廉洁自律等情况,经常、及时向市纪委报告上述情况及发现的重要问题。受理对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检举、控告。

(十二)经市纪委批准,初步核实反映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市委管理干部的问题线索;参与审查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市委管理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负责审查驻在部门管理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和科级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指导驻在部门机关党委(纪委)审查科级以下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必要时可以直接审查一般干部违反党纪的案件。受理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党员的申诉。

(十三)对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的驻在部门党的组织和负有责任的党的领导干部,按照管

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定的党的组织提出问责建议。

（十四）协助驻在部门党组（党委）做好巡察工作，不承担驻在部门开展巡察的日常工作。

（十五）推动驻在部门开展廉政教育。依法对驻在部门的领导班子和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督，维护宪法法律，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领导班子和市委管理的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及时向市纪委监委报告；发现其他公职人员存在问题的，会同驻在部门开展调查处置，强化监督职责。受理对驻在部门监察对象的检举、控告。

（十六）负责调查驻在部门非市委管理的科级及以下公职人员涉嫌职务违法案件。在开展职务违法调查时，可以派驻机构名义采取不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确需采取冻结、查封、扣押等限制人身和财产权利的措施的，报市纪委监委批准后，以市纪委监委名义实施。发现涉嫌职务犯罪问题的，报市纪委监委批准或者指定管辖后，移交相关县（市、区）纪委监委调查或者与相关县（市、区）纪委监委联合开展审查调查。受理驻在部门监察对象不服纪检监察组所作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的复审申请。

（十七）按照管理权限，对驻在部门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按照管理权限对其作出问责决定，或者向有权作出问责决



定的机关提出问责建议。根据监察结果，对驻在部门廉政建设和履行职责存在的问题等提出监察建议。

（十八）负责对本派驻机构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

（十九）完成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市委巡察办：

（二十）贯彻落实市委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部署，向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

（二十一）统筹、协调、指导开展巡察工作。

（二十二）承担巡察工作的政策研究、制度建设，以及对巡察组的监督管理等工作。

（二十三）对市委、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办，会同巡察组对巡察整改工作进行专项检查。

（二十四）督促市有关部门和各县（市、区）做好省委巡视机构和市委巡察机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二十五）配合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二十六）对下级党委（党组）巡察工作进行统筹和督导检查。

（二十七）管理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二十八）负责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联络，完成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3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保定市纪委监委涿州廉政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3	保定市纪委监委易县廉政教育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80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129.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9.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91.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3.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4.2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804.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804.25	总计	62	11,804.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11,804.25</b>	<b>11,804.25</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29.30	10,129.3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129.30	10,129.30					
2011101	行政运行	4,960.98	4,960.9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2.71	3,682.71					
2011103	机关服务	841.89	841.89					
2011106	巡视工作	214.00	214.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07.21	307.2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2.50	12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6	90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45	799.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83	30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62	498.62					
20808	抚恤	110.21	110.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21	11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31	391.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31	391.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58	18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3	13.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31	189.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98	373.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98	373.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98	373.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804.25	6,943.15	4,861.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29.30	5,268.19	4,861.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129.30	5,268.19	4,861.10			
2011101	行政运行	4,960.98	4,960.9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2.71		3,682.71			
2011103	机关服务	841.89		841.89			
2011106	巡视工作	214.00		214.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07.21	307.2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2.50		12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6	90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45	799.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83	30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62	498.62				
20808	抚恤	110.21	110.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21	11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31	391.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31	391.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58	18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3	13.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31	189.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98	373.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98	373.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98	373.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804.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129.30	10,129.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9.66	909.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91.31	391.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3.98	373.9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804.2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804.25	11,804.2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1			63				
总计	32	11,804.25	总计	64	11,804.25	11,804.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804.25	6,943.15	4,861.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129.30	5,268.19	4,861.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0,129.30	5,268.19	4,861.10
2011101	行政运行	4,960.98	4,960.98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82.71		3,682.71
2011103	机关服务	841.89		841.89
2011106	巡视工作	214.00		214.00
2011150	事业运行	307.21	307.21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22.50		12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9.66	909.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9.45	799.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0.83	300.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62	498.62	
20808	抚恤	110.21	110.21	
2080801	死亡抚恤	110.21	110.2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1.31	391.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1.31	391.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8.58	188.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43	13.4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9.31	189.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98	373.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98	373.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98	373.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72.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5.3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19.28	30201	办公费	91.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23.50	30202	印刷费	12.3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17.9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04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9.40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8.62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4.1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9.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3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3.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4.9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4.67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47.2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1.0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0.2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22	30229	福利费	23.7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8.44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6.8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4			
人员经费合计		6,066.77	公用经费合计					876.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393.50		393.50	182.00	211.5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338.65		338.65	150.22	188.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1804.2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6776.61 万元，下降 58.7%，主要原因是保定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即将竣工验收，项目支出大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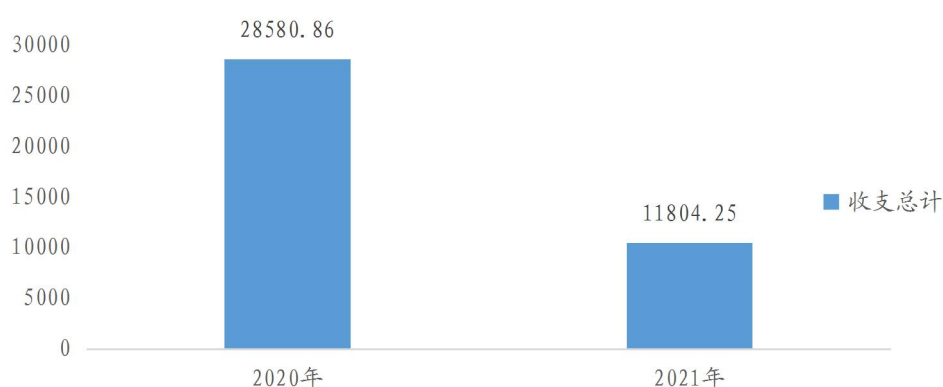


图1：2020-2021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804.2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804.25 万元，占 1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80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943.15 万元，占 58.8%；项目支出 4861.1 万元，占 41.2%。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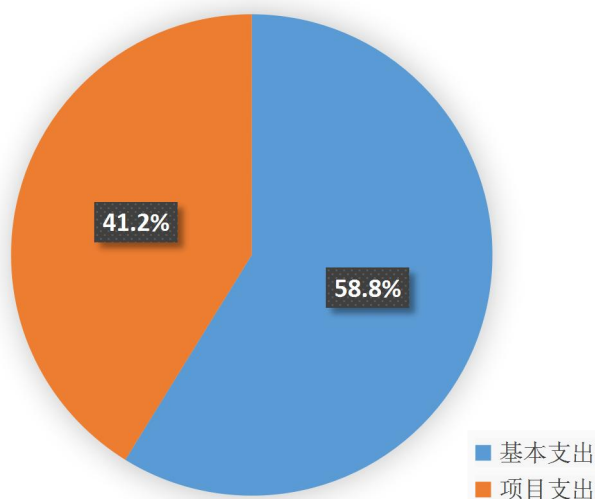


图 2: 支出决算构成情况 (按支出性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04.25 万元, 比 2020 年度减少 16776.61 万元, 降低 58.7%, 本年支出 11804.25 万元, 比 2020 年度减少 16776.61 万元, 降低 58.7%, 主要原因是保定廉政教育中心(易县基地)即将竣工验收, 项目支出大幅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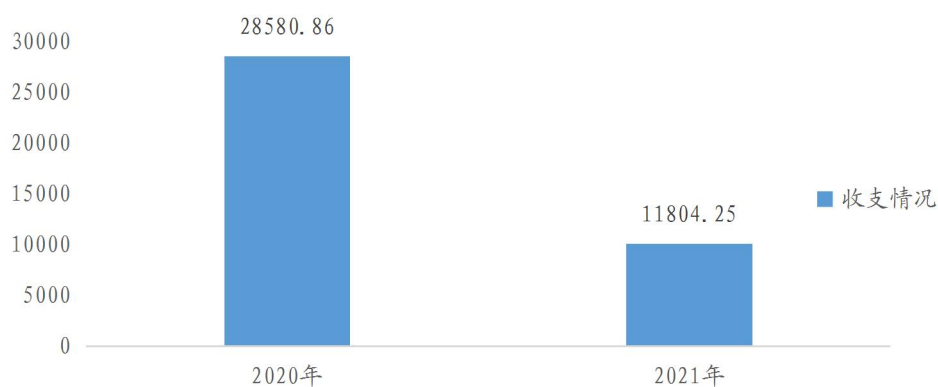


图 3: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决算对比情况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1804.2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31.0%, 比年初预算增加 2795.31 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 人员增加, 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

费均较年初增加；二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年初增加；本年支出 11804.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31.0%，比年初预算增加 2795.3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均较年初增加；二是办案力度加大，留置人员增加，纪检监察专项经费较年初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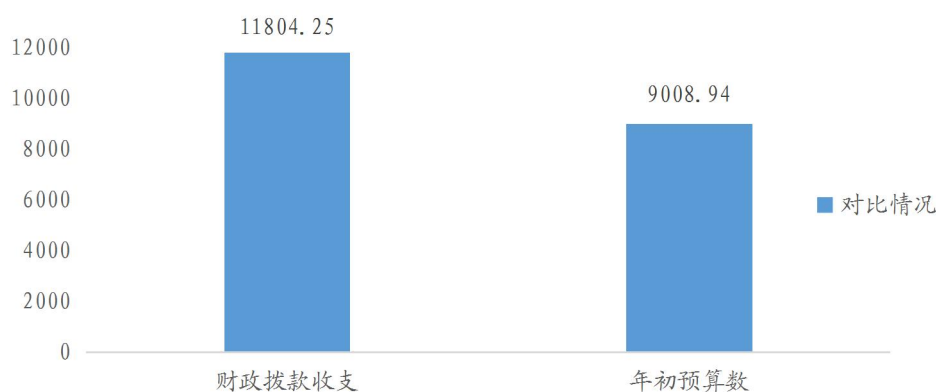


图4：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对比情况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1804.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129.3 万元，占 85.8%，主要用于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巡察工作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09.66 万元，占 7.7%，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91.31 万元，占 3.3%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73.98 万元，占 3.2%，主要用于住房公



积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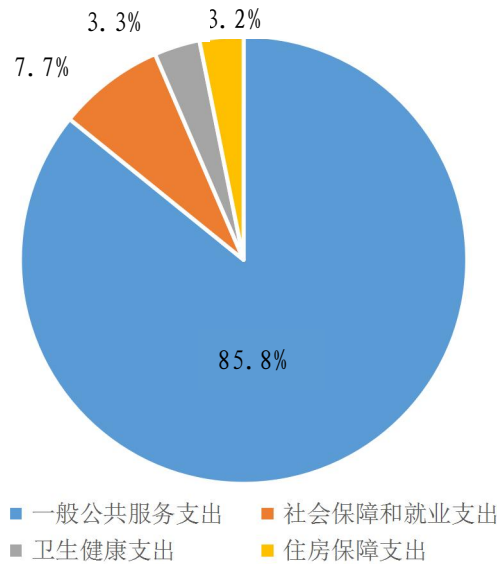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功能分类）

####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43.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066.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876.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9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1%，较预算减少 54.85 万元，降低 13.9%，主要是继续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52.31 万元，增长 18.3%，主要因为新成立易县、涿州两个廉政教育中心，车辆编制增加，人员增加。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 2021 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93.5 万元，支出决算 338.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1%。较预算减少 54.85 万元，降低 13.9%，主要是继续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勤俭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52.31 万元，

增长 18.3%，主要因为新成立易县、涿州两个廉政教育中心，增加了公务用车编制。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50.22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9 辆，其中机关处置更新了 5 辆，易县、涿州两个廉政教育中心各新购 2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150.2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31.78 万元，降低 17.5%，主要是厉行勤俭节约，坚持“能修不换”的原则，严格控制开支；较上年增加 52.33 万元，增长 53.5%，主要是新成立易县、涿州两个廉政教育中心，新增了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8.44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 45 辆，其中机关 41 辆，易县、涿州两个廉政教育中心各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3.06 万元，降低 10.9%，主要是按照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开支；较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与预算、上年决算相比，均无变化，主要是近两年无公务接待工作需要。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8 个，共涉及资金 4861.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组织对“办案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61.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本部门的各个预算项目均较好的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1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绩效自评表附后，金额单位：万元）。

（1）财政返还办案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财政返还办案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5.13 万元，执行数为 55.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提升了办案效率，保障了办案人员所需求，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财政返还办案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是	否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5.13	到位数：	55.13	执行数：	55.13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55.13	其中：财政资金	55.13	其中：财政资金	55.13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办案效率			提升了办案效率				100%		
	保障办案所需			保障了办案人员所需求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百分比)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案底结案率	15	>=	6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	15	<=	10	%	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	>=	70	%	9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	70	%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效果	30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树立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2) 信息网络化建设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信息网络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8 万元, 执行数为 18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完成了信息化网络建设, 确保了市纪委监委机关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息化网络建设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8.00	到位数：	188.00	执行数：		188.00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	其中：财政资金		188.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新建信息化系统，对接省纪委监委			完成了信息化网络建设情况				100%		
	确保市纪委监委机关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保证了市纪委网络的安全保证保障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硬件设备采购数量	15	>=	2	套	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5	>=	90	%	96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故障维护及时率	10	>=	8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价格	10	<=	100	万元	88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工作运转	30	确保机关网络安全运行稳定			保证单位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3）巡察办巡察费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

目标，巡察办巡察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4万元，执行数为2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提升了巡察工作效率，保障了巡察任务高质量完成，未发现问题。

## 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巡察办巡察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 市纪律检 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数：	214.00	到位数：	214.00	执行数：	214.00	（=执行数/ 预算数 *100%）			
	其中：财政 资金	214.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	其中：财政资金	214.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提升巡察效率			提升了巡察工作效率			100%			
	保障巡察任务完成			保障巡察任务完成			100%			
四、年度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单项 指标 完成 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指导督导范围	15	=	19	个	20个县 区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查实问题线索	15	>=	60	%	8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8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指导督导单位成本费用	10	<=	310	元	12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巡查效果	30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树立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4)大型修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大型修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证了日常工作所需,提升了整体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 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大型修缮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	到位数:	40.00	执行数:	40.00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整体工作效率			提升了整体工作效率					100%		
	保证日常工作所需			保证了日常工作所需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项目建设完成率		15	>=	8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维修改造办公设施合格率		15	>=	8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按期完成率		10	>=	8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的经济型		10	严格控制成本,提高工程质量			提高了项目经济建设成效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提升日常工作产生的正效应		30	>=	50	%	8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5)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 执行数为 1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满足了日常工作所需, 提高了工作效率, 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	到位数：	100.00	执行数：	100.00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办公效率			提高工作效率				100%			
	保障日常办公所需			满足日常工作所需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所需数量		15	=	70, 电脑 30 台、打印机 30 台、碎纸机 10 台		70, 电脑 30 台、打印机 30 台、碎纸机 10 台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5	>=	8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10	>=	9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费用		10	<=	100	万元	10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30	>=	80	%	99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	---

(6) 会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证了市纪委全会及其他业务会议的顺利召开，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会议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	到位数：	10.00	执行数：	10.00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维持会议的正常开销		保证全会的顺利召开				100%			
	保障会议的正常进行		会议顺利进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会议召开次数	15	>=	10	次	1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会议效果良好率	15	>=	70	%	8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时参加各次会议、培训等活动	10	>=	8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会议人均成本	10	<=	400	元	160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效果影响程度	30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树立了风清气正的干事环境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7) 纪检监察专项公用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纪检监察专项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了纪检监察工作效率，营造了廉洁勤政氛围，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专项公用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16.00	到位数：	16.00	执行数：	16.00
						(=执行数/

	其中：财政资金	16.00	其中：财政资金	16.00	其中：财政资金	16.00	预算数*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开展			保障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			100%			
	提升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提升了纪检监察工作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百分比）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综合事务完成率	15	>=	80	%	9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15	>=	80	%	99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保障综合事务工作完成及时率	10	>=	80	%	96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	7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效果	30		加大纪检监察力度，营造廉洁勤政氛围		营造廉洁勤政氛围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8）培训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培

训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提升了纪检监察干部整体业务能力素质，树立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精神，提高了日常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培训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	到位数：	40.00	执行数：	40.00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培训效果			达到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精神			100%			
	提升培训结果			提高了日常工作效能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培训人员人次	15	>=	600	人次	145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15	>=	70	%	9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率	10	>=	7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参加培训人均成本	10	<=	600	元	28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训效果影响程度	30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树立了风清气	完成	30	



	其中：财政资金	28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860.00	其中：财政资金	2860.00	预算数*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办案效率			提升了办案效率			100%			
	保障办案所需			保障了办案人员所需求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案底结案率	15	>=	60	%	8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执法办案行为投诉	15	<=	10	%	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	>=	7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10	>=	7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效果	30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工作氛围		加强了党风廉政建设，树立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10) 公务用车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务用车购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2 万元，执行数为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办案的安全性，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2.00	到位数：	102.00	执行数：	102.00	（=执行数/预算数*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办案安全性			保障办案的安全性			100%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提高办案工作效率，提高日常工作效能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	15	=	6	辆	6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情况	15	>=	9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车辆到位及时率	10	>=	90	%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10	<=	18	万元	17.53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率	30	>=	2	%	2.6	完成	3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下一步 整改措施	无									

(11) BDSAK2021-001 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BDSAK2021-001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5.58 万元, 执行数为 125.5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 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有力提升了安全保密工作水平, 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BDSAK2021-001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125.58	到位数:	125.58	执行数:	125.58
						(=执行数)

	其中:财政资金	125.58	其中:财政资金	125.58	其中:财政资金	125.58	/预算数*1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纪检监察内网配套设备更新			购置安可办公设备,有力提升了安全保密工作水平				100%		
	更好地服务纪检监察工作			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百分比)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安可设备所需数量	15	=	192	电脑141台、打印机49台、系统客户端2套	电脑141台、打印机49台、系统客户端3套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合格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安可设备购置费用	10	>=	125.58	万元	125.58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30	>=	90	%	96	完成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8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12) 2021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1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22.5 万元，执行数为 12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中共保定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1 年中央 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保定市 纪律检查委 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2.50	到位数：	122.50	执行数：	122.50		（=执行数/ 预算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50	其中：财政资金	122.50	其中：财政资金	122.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目前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纪检监察内网配套设备更新			购置安可办公设备，有力提升了安全保密工作水平				100%		
	更好地服务纪检监察工作			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信息系统建设、购置数量（个\套）	15	>=	59	件	采购电脑 116 台、打印机（涉密）116 台、办公软件（涉密版）116 套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信息系统建设维护工作完成率	15	>=	95	%	96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信息系统更新所需时间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数	10	<=	122.5	万元	122.5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纪检监察力度，营造廉洁勤政氛围	15	>=	100	%	100	完成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	95	%	96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13) 涿州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涿州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执行数为 38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涿州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5 - 保定市涿州廉政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400.00	到位数	400.00	执行数	383.41	95.85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83.4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中心日常运行维护				能保障中心日常运行,保障办案及留置场所正常使用		100.00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了办案效率,提高了办案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临时工人数	聘用临时工人数	10	>= 60 人	98	完成	9.8
		质量指标	综合事务保障率	综合事务保障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资金支付及时率	20	= 100 %	100	完成	2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金额占预算金额的比例	10	<= 100 %	9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率	处置完成突发事件数量占突发事件数量的比率	30	>= 85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8							

(14)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公务用车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公务用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 执行数为 4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提高日常工作及办案效率, 保障办案的安全性, 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公务用车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5 - 保定市涿州廉政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	到位数	40.00	执行数	4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100.00			
	保障办案安全性				保障办案安全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单位购置成本(元/台、件、辆、套)	10	<=	25	万元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	购买车辆	20	=	2	辆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情况	车辆正常使用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设备(含车辆和专用耗材)到位及时率	10	>=	9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率(%)	政府采购节支率(%)	30	>=	2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5)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 执行数

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有力提升了安全保密工作水平，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5 - 保定市涿州廉政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	到位数	30.00		执行数	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100.00		
	保障办案安全性				保障办案安全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单位购置成本(元/台、件、辆、套)	10	<=	30	万元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	购买车辆	20	=	1	辆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情况	车辆正常使用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设备(含车辆和专用耗材)到位及时率	10	>=	90	%	8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率(%)	政府采购节支率(%)	30	>=	2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	预算			10						10	



率	执行率									
自评总分	100									

(16) 易县廉政教育中心运行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易县廉政教育中心运行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执行数为 458.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基地的后勤保障工作、保障基地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易县廉政教育中心运行经费		是否为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6 - 保定市易县廉政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0.00	到位数	500.00	执行数	458.48		91.7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5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58.48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中心日常运行维护				能保障中心日常运行，保障办案及留置场所正常使用		100.00				
	提高办案效率				提高了办案效率，提高了办案质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留置保障率	对留置相关工作及人员	10	>=	90	%	99	完成	9.9
		质量指标	保障工作意见反馈	被提出意见的保障工作次数占保障工作总数	20	<=	10	%	99	完成	9.9
		时效指标	保障工作到位及时	保障工作到位及时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率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90	%	91.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留置工作保障效果	留置保障工作对党风廉政建设产生的积极影响	30	>=	85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8									

(17)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未发现问题。

## 2021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公务用车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6 - 保定市易县廉政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0.00	到位数	40.00		执行数	4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100.00		
	保障办案安全性				保障办案安全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								

指标完成情况							字描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单位购置成本（元/台、件、辆、套）	10	<=	25	万元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	购买车辆	20	=	2	辆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情况	车辆正常使用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设备（含车辆和专用耗材）到位及时率	10	>=	9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率（%）	政府采购节支率（%）	30	>=	2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18）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满足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办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开展，未发现问题。

## 2021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廉政教育中心购置救护车	是否为专项资金	是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6 - 保定市易县廉政教育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00	到位数	30.00	执行数	3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提高日常工作、办案效率				100.00		
	保障办案安全性				保障办案安全性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购置成本	单位购置成本(元/台、件、辆、套)	10	<=	30	万元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购买车辆	购买车辆	20	=	1	辆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车辆正常使用情况	车辆正常使用率	20	>=	90	%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设备到位及时率	设备(含车辆和专用耗材)到位及时率	10	>=	90	%	8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府采购节支率(%)	政府采购节支率(%)	30	>=	2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23.7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9.04 万元，降低 3.4%。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压减不必要的开支。

##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00.1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2.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3.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1.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3%。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5 辆，较上年增加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4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

说明：2021 年，机关本级按照审批程序处置报废 5 辆公务用车，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购置 5 辆公务用车，易县、涿州两个廉政教育中心各新购 2 辆公务用车。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以上两张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单位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